

证券代码：301066

证券简称：万事利

公告编号：2024-014

##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,740,530.13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4,867,561.58 元。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54,502,973.08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234,999,261.4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、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 2023 年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6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，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现暂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0 日的总股本 185,963,492 股（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）为基数进行测算，共计派发现金 11,157,809.52 元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#### 二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

等相关规定，由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；实施本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综上所述，本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1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